

世大運申辦過程回顧

文 / 曾慶裕、李芳蘭



▲ 2017 臺北世大運精彩落幕（資料來源：FISU 官網）

壹、我國申辦世大運歷史

我國迄今共計申辦過 5 次世大運，前 3 次由高雄市代表，分別於 1998 年、2003 年及 2007 年敗給中國北京（第 21 屆－2001 年）、泰國曼谷（第 24 屆－2007 年）以及中國深圳（第 26 屆－2011 年）。究其失利原因，或因自身軟（綜合賽會舉辦經驗）硬（容納 4 萬人次體育場等）體條件欠佳，或有兩岸因素及各申辦國漫天開價（即權利金）之陋習。

綜觀高雄市代表我國 3 次申辦世大運，其中前 2 次（1998 年及 2003 年）係行行政院政策決定，未經遴選作業機制；第 3 次（2007

年）則經二階段書面及實地訪視之遴選作業取得代表權。

我國第 4 次申辦（2009 年）改由臺北市代表（政策決定），考量臺北市近年來已陸續辦理多項國際性體育活動，申辦之際，臺北市刻籌辦 2009 年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經由中央與地方政府及民間單位之共同努力，相關運動場館及配合措施等軟、硬體建設漸趨標準與完備，且聽奧比賽項目與世大運相近，經考量培育諸多承辦國際賽會的人才與累積一定程度之經驗，已較諸往年更具有申辦世大運之優勢，更可提升我國推展體育成效之國際能見度及臺北市健康、活力之城市形象，爰由臺北市

代表我國積極爭取主辦權，可惜最後仍敗給韓國光州（第 28 屆－2015 年）。

貳、2017 臺北世大運申辦過程

依據當時行政院體育委員會（以下簡稱體委會）指示，本會於 2010 年 5 月 31 日函送「申辦 2017 年世大運評估報告」，同年 7 月 22 日召開 2017 年世大運前置作業期程規劃會議，該會議決議略以，「我國是否申辦 2017 年世大運，應先針對前幾次失敗原因進行評估，以擬訂解決方案與申辦策略；若申辦失利係因自身條件不佳，應先行提升我國軟硬體設施，若屬外部因素（國際政治情勢），則可考量是否納入兩岸協商議題」。

體委會針對該會議紀錄，請本會本於世界大學運動會之國際窗口權責，依據國際及兩岸氛圍之觀察及相關資訊之蒐集，做出專業判斷，以提供該會決策之參考。本會爰在 2011 年 2 月 18 日邀請中央部會、地方政府代表及專家學者召開評估會議，獲與會各界鼓勵我國繼續申辦 2017 年世大運。加上當時教育部吳清基部長鼎力支持，本會隨即在 2 月函報體委會我國申辦 2017 年世大運評估報告及國內城市遴選作業辦法，獲體委會 3 月 7 日核備後，於 3 月 8 日函送各縣市政府週知，並在 3 月 15 日向有意申辦之縣市政府，舉辦說明會。

最後共有 4 個縣市（臺北市、新北市、桃園縣及高雄市）遞交申辦書，本會在 4 月 8 日召開評選會議後，將評選結果（評選委員名單如表一，以不記名投票產生）送體委會函報行政院核定。案經行政院核定由臺北市代表我國申辦 2017 年世大運。

表 1：2017 世大運評選委員（資料來源：作者提供）

類別	任職單位、職稱與姓名
召集人	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陳坤樺會長
機關代表	行政院第六組劉奕權組長
	行政院體育委員會陳士魁副主任委員（國際處江秀聰副處長代）
	行政院體育委員會陳雲蓮主任秘書
	教育部體育司王俊權司長（林哲宏專門委員代）
體育團體	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陳國儀秘書長
	中華民國網球協會廖裕輝理事長
	中華民國體操協會陳嘉遠理事長
	中華民國射箭協會邱炳坤秘書長
專家學者	國際大學運動總會陳太正執行委員
	國立臺灣體育學院沈易利副校長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俞智贏主任
	樹德科技大學劉田修教授

在臺北市政府的委託之下，本會開始執行各項申辦作業，包括：

- 一、5 月出席申辦城市說明會
- 二、8 月組團赴深圳世界大學運動會考察暨設攤宣傳
- 三、9 月赴比利時遞交申辦書
- 四、10 月國際大學運動總會評估委員來臺訪視
- 五、11 月赴比利時出席申辦簡報會議



▲教育部吳清基部長、臺北市府陳永仁秘書長、FISU 會長、前體委會戴遐齡主委以及我國籍 FISU 陳太正執委（由左至右）於午宴合影（圖／大專體總提供）

針對 8 月赴深圳世大運考察暨設攤宣傳方面，本會除統籌執行市府團隊赴深圳考察世大運相關軟硬體設施並在會員大會會場設攤宣傳外，特於 FISU 總部飯店設置午宴以接待 FISU 執委、秘書處主管和他國外賓，積極遊說各國並爭取對岸支持。此行不僅讓新任法國籍 FISU 會長與我申辦團促膝會談，當時我國前副總統連戰亦受邀出席世大運開幕典禮並安排在重要的坐席，深具意義。

爾後針對 11 月申辦簡報會議，依 FISU 現行體制，世大運承辦城市是由執行委員會 23 位成員票選決定。申辦城市必須在一輪的投票中獲得絕對多數的票數（12 票以上），才能贏得承辦權。若在一輪的投票結果未出現贏得絕對多票的申辦城市，則淘汰得票數最低的城市之後（三個候選城市以上的話），剩餘的競爭者再繼續進行下一輪投票。如果還是未出現得到絕對多票的城市，則以此類推

繼續用相同規則投票，直到剩下最後兩強分出勝負為止。

本次競逐 2017 世大運主辦權的國家原有 3 個，但在 9 月 30 日遞交申辦書之際，FISU 證實土耳其退出；因此 2017 世大運將由巴西與我國兩強爭取。

2011 年 11 月 26 日申辦團（申辦團成員如表二）抵達比利時後，隨即分頭展開相關工作（攤位設置及拜票工作）。當日市府人員與 FISU 會長、蒙古籍財務長及阿拉伯聯合大公國執行委員陸續會晤，取得相關情資，申辦團獲益良多。

11 月 27 日本會將攤位完成架設後，市長率領申辦團成員亦抵達飯店。往後的 3 天，不時可見巴西與我雙方人員多次出現在大廳等待執行委員出現的場面，以進行一連串的申辦拜票工作。

11 月 29 日申辦簡報。申辦團進入會場前，先由 FISU 世大運訪視委員會向執行委員會報告其訪視後的評分結果（該報告僅供執行委員會內部參考，並不會向各申辦城市透露）。惟依據我國籍陳太正執行委員提供訊息，臺北市於滿分 1,890 分內獲得 1,583 分，小勝巴西利亞 21 分（巴西總分 1,562 分），在 17 項評分中，有 8 項落後、7 項勝出、2 項平分。

臺北申辦團在郝龍斌市長致詞下揭開序

表 2：2017 世大運申辦團成員（資料來源：作者提供）

	姓名	職稱
1	郝龍斌	臺北市政府市長
2	丁庭宇	臺北市政府副市長
3	張其強	臺北市政府發言人
4	林秀美	臺北市政府國際事務委員會副執行長
5	房振坤	臺北市政府參議
6	曾燦金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副局長
7	袁守方	臺北市體育處競技運動科
8	林彥良	臺北市政府丁副市長秘書
9	林淑貞	臺北市政府國際事務組研究員
10	廖秋雯	臺北市政府
11	涂炳森	臺北市政府
12	黃中台	臺北市政府攝影官
13	許川濠	臺北市體育處競技運動科
14	鄭芳梵	臺北市立體育學院校長
15	孫承武	中央社記者
16	李建緯	中央社記者
17	陳坤樺	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會長
18	曾慶裕	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秘書長
19	林啟川	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副秘書長
20	李芳蘭	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國際組組長
21	羅子建	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企宣組組長
22	蔡政儒	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競技組副組長
23	黃嘉汝	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企宣組副組長
24	魏語庭	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企宣組組員
25	蘇于芯	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國際組組員
26	陳威任	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國際組組員
27	徐裴翊	簡報人／前緯來體育台主播



▲申辦攤位（圖／大專體總提供）

幕，其後的申辦簡報，簡潔有力、重點清晰，相當成功。隨後 FISU 執委會進行閉門投票，開票期間各執委均須離場，且投票結果不會對外公告，其他執委也不會被告知確切票數。

晚上 7 點，FISU 於飯店會議廳進行宣布儀式，當 FISU 會長宣布 2017 年世界大學夏季運動會主辦城市為臺北市時，申辦團成員莫不歡欣鼓舞，臺灣在歷經 4 次的失敗後，終於成功申辦到史上最大型的運動賽事。FISU 會長表示：「許多執委會成員被臺北市的申辦書、申辦簡報以及完善的準備所打動；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是個非常活躍的組織，他們承辦了許多的世界大學單項錦標賽，且將於 2012 年承辦 FISU 論壇，現在他們將承辦 FISU 的標竿「世大運」，我有信心臺北市將會帶給我們一次美好的賽事」（資料來源：FISU 官網）。

參、選辦運動的爭取提升我地主國的含金量

在爭取選辦運動方面，除了申辦之際提出



▲申辦成功之際我申辦團一片歡欣(圖/大專體總提供)

的射箭、棒球及羽球 3 項運動外，為了留住地主國的金牌數，提升國家獲獎排名，本會偕同臺北市政府在 2013 年提出新增 8 項選辦運動，獲 FISU 同意 2 項（舉重、高爾夫）；2014 年 6 月本會接獲教育部體育署來函，請本會協助木球、滑輪溜冰、拔河、軟網及武術等 5 項運動種類成為 2017 臺北世大運選辦運動，本會於是展開第二波選辦運動爭取工作。

是時 FISU 規範世大運選辦運動必須是 FISU 錦標賽運動，而要成為 FISU 錦標賽運動，國際單項運動總會（簡稱 IF）為申請主體。前開 5 項運動，除木球已是 FISU 錦標賽運動，其餘 4 項運動申請應備文件中，包含 IF 申請信、IF 獲國際奧會承認文件、遵守 WADA 規範文件、20 封國家單項協會支持信函、10 封國家大專體總支持信函、3 封國家大專體總舉辦前 3 屆比賽意向書外，以及其他要件（符合性平、高競技水準等）與財務承諾等，均須一併提供給 FISU 審核。

本會工作內容則為：

- 一、取得國際單項運動總會申請納入世大錦標賽之應備申請文件內容
- 二、輔導相關協會之國際聯繫工作
- 三、召開或出席相關工作會議
- 四、協助聯繫其他國家大專體總以取得支持信函
- 五、視需求協助相關協會擬定外文信函
- 六、視需求協助拜會 IF 及／或他國大專體總取得支持信函
- 七、協助規劃出席 FISU 執委會議

回顧臺北世大運囊括 10 金的滑輪溜冰，為我國極具競爭力之運動，在本會曾慶裕秘書長及國際組李芳蘭組長親赴國外奔走之下，最後在時限內取得足額的支持信函，於 2014 年 10 月 FISU 執委會中，滑輪溜冰與武術同時獲 FISU 同意，成為 2017 臺北世大運選辦運動。

肆、結語

臺北世大運在最具傳統與時尚的送神儀式中，熄滅了聖火。隔天，為英雄喝采的大遊行，更將 8 月臺灣世大運英雄的精采演出，烙入每一位國人心中，這也創造近年來臺灣社會集體最光榮的記憶。我國歷經申辦 4 次未果，究其失利原因，除了自身軟硬體條件欠佳，對岸的態度亦是關建。成功取得 2017 世大運主辦權需要申辦城市強烈的申辦企圖

心，並能落實整體場館硬體擘劃；同時府方高層極為用心地溝通，適度在申辦過程中，傳達了「No harm bidding」的訊息，達成兩岸默契，以竟全功。本會於 2011 年初在國際情勢詭譎多變（執委改選、競爭對手強勁）、對岸態度未明、申辦時間短促的艱困情形下，仍朝向繼續申辦的方向，努力不懈的做好各項工作，同年 5 月受臺北市政府委託，執行各項申辦籌備工作，並記取前次申辦的教訓，將自身整備工作做到最好，因而在 11 月 29 日第 5 度叩關成功。2017 臺北世大運的成功從申辦、籌辦甚至到舉辦的過程中，體育署、臺北市政府與本會有許多努力的幕後英雄默默付出，彼此從沒有抱怨。而在面對 100 多個國家、1 萬多名選手及 20 幾項運動種類的超大型體育賽會，大家也毫無經驗，但我們也知道，這次輸了，臺灣在國際的體壇上將面對更加艱難的處境，這也逼得大夥不得不一步步往前行。民意代表、媒體也不太清楚這些籌辦的難處，許多負面批評不斷。直到世大運開幕，國人甚至國際媒體都看到林德福署長帶領著臺灣選手神救緩般的與世界各國選手一同走進臺北田徑場，目睹活力島嶼、匯聚臺北、世界部落及鋒哥火球點燃聖火的臺灣文化饗宴，看到了我們年青人的文創實力，在爾後的 12 天，天天看到在競賽場上臺



▲午宴後 FISU 會長與申辦團代表會談
（圖／大專體總提供）

灣年青運動選手創造出場場的奇蹟。這時，大家也才發現，背後還有另外一群勇敢的幕後英雄確確實實的為臺灣做出了貢獻！

世大運的舉辦，不僅凝聚臺灣民心、加速推動城市建設、促進城市行銷，也提升國人國際視野，也訝異發現原來臺灣人是這麼努力，我們所認識的臺灣或臺灣人其實很勇敢、很有力量。臺北世大運的成功，終一舉落實我國「舉辦大型綜合性國際賽會」之願景，締造歷史新頁！

參考文獻

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2011）。本會辦理「臺北市申辦 2017 世界大學運動會」執行成果報告。臺北市：作者。

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2014）。本會辦理「輔導中華民國滑輪溜冰協會以提升該運動成為 2017 臺北世界大學運動會選辦運動」成果報告。臺北市：作者。